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權益和利益。

監事會現有成員九人。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了一次財務檢查會議和兩次監事會會議，監事會各位成員出席監事會的情況具體如下：

監事類別	姓名	出席監事會次數 / 舉辦次數	出席率
外部監事	肖少聯(主席)	2/2	100%
	孫福信	2/2	100%
	陳尚武	2/2	100%
股東代表監事	段偉紅	2/2	100%
	周福林	2/2	100%
	陳波海	2/2	100%
職工代表監事	何沛泉	2/2	100%
	宋連坤	2/2	100%
	何實	2/2	100%

2005年9月，監事會部分成員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代表一起，分別對下屬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河南省、山西省分支機構展開了調研考察，並提出了專門的考察報告和改進建議。本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公司2005年股東週年大會、200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四次會議。通過以上工作，監事會對公司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進行了檢查監督，保障了集團持續、穩定、健康的發展。

2006年3月28日召開的監事會2005年度財務檢查會議，審議討論了集團《2005年度財務檢查報告》和《監事會考察報告中的問題和建議的反饋》，分別審議通過了(i)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2005年度財務報告及核數師報告初稿和(ii)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2005年度財務報告及核數師報告初稿等資料。本監事會認為該財務報告已按有關的會計準則編制，會計處理方法遵循了一貫性原則，該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2006年3月29日召開的第四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報告》、《關於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其酬金的議案》、《監事會工作細則》、《監事行為規範》、《2005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及《2005年度廉政建設報告》。

監事會認為，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全體成員、首席執行官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遵守勤勉、誠信原則，忠實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貫徹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各項決議，真誠地以公司價值最大化和股東權益最大化為出發點行事，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了不懈努力，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的行為。

在新的一年中，公司監事會仍將一如既往地依據《公司法》、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履行職責，謹遵誠信原則，加強監督力度，以維護和保障本公司及股東利益不受侵害為己任，忠實、勤勉地履行監督職責，努力做好各項工作。

承監事會命

肖少聯

監事會主席

中國深圳

2006年3月29日